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交易背景及概述

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8月23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,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 权的议案》。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,提高管理效率,同意公司以取得扬州市勘 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扬州设计院")51%股权的投资成本为依据, 将该股权作价 94,621,655.95 元转让给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设设计集团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设投资")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,公司直接持有扬州设计 院 28.03%股权,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设投资间接持有扬州设计院 51%的股权,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发生变化。

本次向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不涉及关联交易, 亦不构成《上市公 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二、交易方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: 华设设计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0400MA4UMDCR40
- 3、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法定代表人: 杨卫东
- 5、注册资本:人民币 5,000 万元
- 6、公司住所: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

- 7、成立日期: 2016年03月08日
- 8、经营范围:投资管理、咨询,实业投资,基金管理,工程咨询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 - 9、股权结构:公司持有100%股权

三、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:扬州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21000140718153P
- 3、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法定代表人: 张松
- 5、注册资本:人民币1,000万元
- 6、住所:扬州市邗江区物港路 28 号
- 7、成立日期: 1990年12月20日
- 8、经营范围:承担各类水利工程设计;市政工程设计;交通工程设计;水 运工程设计;建筑工程和装饰设计;水利工程规划;工程勘察、测量;工程总承 包;科技咨询、技术服务;工程建设监理;招标代理;工程项目代建;岩土检测; 工程量测;混凝土检测;普通货物仓储;水环境治理;房屋租赁。(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许可项目: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 审批结果为准)一般项目:政府采购代理服务;信息系统集成服务;智能水务系 统开发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9、股权结构:

股东名称	认缴出资额 (元)	持股比例
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7,902,987	79.03%
扬州市中设交通规划设计合伙企业 (有限合伙)	212,389	2.12%
自然人股东	1,884,624	18.85%
合计	10,000,000	100%

10、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元

项目名称	2021年12月31日(经审计)	2022年6月30日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467,208,589.18	457,451,094.91
负债总额	275,089,610.68	273,461,477.82
净资产	192,118,978.50	183,989,617.09
	2021年度(经审计)	2022年1-6月(未经审计)
营业收入	255,689,284.71	115,845,776.34
净利润	41,260,635.49	13,458,426.49

四、交易定价依据

本次向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以公司取得扬州设计院 51%股权的 投资成本为依据,确定扬州设计院 51%股权作价 94,621,655.95 元。

五、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影响

本次股权转让是为深化公司战略布局,促进业务更好发展而实施的内部股权转让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,公司直接持有扬州设计院 28.03%股权,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设投资间接持有扬州设计院 51%的股权,公司合计持有扬州设计院股权仍为 79.03%,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发生变化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